

风景园林专业学位博士学术成果认定标准

学位论文校外盲审通过但结果不全为优秀者，学术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，方可申请学位。

1. 在 SCI/SSCI/A&HCI 期刊发表中科院大类一区或学院高质量 A 类期刊论文 1 篇；或在 SCI/SSCI/A&HCI 期刊发表中科院大类二区或学院高质量 B 类期刊论文 2 篇；或在 SCI/SSCI/A&HCI 期刊及学科重要期刊（见附表 1）发表学术研究论文 3 篇。

2. 获国家科学技术奖（持一级证书者）；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（一等奖前五名、二等奖前三名、三等奖第一名）。

3. 授权国际或国内发明专利 1 项（第一完成人；或前二名且导师排名第一）。

4. 以完成人撰写社会服务类政策建议，获得地厅级（含副地厅级）及以上部门批示或采纳（有证书或函件）。

5. 以主要完成人（前三位）参与制定国家、行业或省级地方标准 1 项。

6. 审定植物新品种 1 项（国家级前六名，省级前三名完成人）。

7. 论文内容相关的设计作品在 IFLA、ASLA、BALI 国际学科竞赛或国家级学科竞赛（见附表 2）中获奖，相关证明材料需经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有效。

学术成果署名要求：学术成果必须是研究生攻读相应学位期间在导师指导下完成，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正式（或在线）发表或获得（其中 SCI、SSCI、A&HCI 论文正式接受的

电子邮件，经导师签名确认后，视同发表），并且内容与申请者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。论文必须是本人为第一作者（第一名序），导师或导师团队成员为通讯作者的学术研究论文。论文期刊分区以正式发表见刊当年为准，且见刊当年不是中国科学院《国际期刊预警名单（试行）》期刊。

附表 1：学科重要期刊

序号	期刊名称	主办单位	刊号
1	中国园林	中国风景园林学会	11-2165/TU
2	风景园林	中国风景园林学会、北京林业大学	11-5366/S
3	古建园林技术	北京古代建筑工程公司	11-2173/TU
4	城市规划	中国城市规划学会	11-2378/TU
5	规划师	广西期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	45-1210/TU
6	国际城市规划	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	11-5583/TU
7	城市规划学刊	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	31-1938/TU
8	建筑学报	中国建筑学会	11-1930/TU
9	世界建筑	清华大学建筑学院	11-1847/TU
10	华中建筑	中南建筑设计院、湖北省土木建筑学会	42-1228/TU
11	南方建筑	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	44-1263/TU
12	城市问题	北京市社会科学院	11-1119/C
13	城市发展研究	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	11-3504/TU
14	现代城市研究	南京城市科学研究会	32-1612/TU
15	小城镇建设	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	11-4418/TU
16	中国城市林业	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	11-5061/S
17	园林	上海市园林科学规划研究院、中国风景园林学会	31-1118/S

附表 2： 国内设计类奖项

序号	奖项名称	设奖单位
1	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教育奖	中国建筑学会
2	全国优秀勘察设计奖	建设部
3	国家文物局文物科技进步奖	国家文物局
4	国家文物局优秀文物保护工程奖	国家文物局
5	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	建设部
6	中国建筑学会建筑创作奖	中国建筑学会
7	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	建设部
8	优秀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奖	中国风景园林学会